

「BCT MPF 積金自主層層賞」一般條款及細則

1. 積金自主層層賞(「本活動」)之「推廣期」為 2020 年 7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
2. 本活動之「核實記錄日」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本活動只適用於轉移至及/或投資於「BCT 積金之選」之 MPF 資產。
4. 本活動之「指定渠道」為 BCT MPF 專家熱線、指定 e 渠道：BCT 整合 e 道及/或 BCT 自願性供款 e 道。
5. 「高達**\$17,500** 基金單位回贈」由 2 項優惠合計而成，客戶獲享所有獎賞之資格及有關之計算，將根據 BCT 銀聯集團之紀錄為準。如客戶於推廣期結束後及基金單位分配前減少直接付款指示金額/終止任何直接付款指示、終止有關帳戶或將有關帳戶內有任何資產轉出或提取，客戶則不會收到有關任何下列優惠所衍生之基金單位回贈：
 - (1) 新轉入資產/新作出自願性供款回贈優惠(「優惠 1」)
 - (2) 恆常自願性供款回贈優惠(「優惠 2」)
6. 「新客戶」指客戶於 2020 年 7 月 13 日前在 BCT 積金之選及 / 或 BCT (強積金) 行業計劃及 / 或銀聯信託超卓匯集退休計劃未持有任何帳戶。而其他非新客戶將界定為「現有客戶」。
7. 「優惠 1」、「優惠 2」衍生之基金單位回贈(如適用)將於 2022 年 1 月以額外基金單位的形式存入客戶在本計劃用作本活動的相關帳戶內，並跟據基金單位分配當日(為營業日)(i)帳戶所選擇之成份基金及(ii)有關成分基金的單位價格來作出。
8. 本活動只可與「BCT MPF 戶口整合優惠」同時使用，詳情請參閱「BCT MPF 戶口整合優惠」單張。
9. 有關特別自願性供款(「SVC」)及可扣稅自願性供款(「TVC」)產品詳情，請參閱「BCT MPF 個人退休方案」單張。
10. 每個課稅年度每名僱員最多可為港幣\$6 萬元的 TVC 申請扣稅，此港幣\$6 萬元上限為 TVC 與合資格延期年金保費的合計上限。如在一課稅年度內所作出的 TVC 總額超過可扣稅的最高限額，超過可扣稅總額的部份將不獲扣稅優惠。請注意，跟強制性供款一樣，TVC 帳戶內的供款(包括可扣稅及不獲扣稅的部份)須受強制性供款適用的相同歸屬與保存規則及提取限制所規限，即成員年滿 65 歲或當成員符合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列明的特定情況方能提取 TVC。
11. 有關成份基金及基金管理費之詳情，請參閱 BCT 積金之選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12. 對於是次推廣如有任何爭議，BCT 保留最終決定權。

新轉入資產/新作出自願性供款回贈優惠(「優惠1」)

13. 「優惠1 合資格新轉入資產」為推廣期內透過指定渠道整合至「BCT 積金之選」(「本計劃」)之申請，相關 MPF 資產需於核實記錄日或之前成功完成轉移。
14. 「優惠1 合資格新作出自願性供款資金」為推廣期內透過指定渠道全新作出的特別自願性供款(「SVC」)及/或可扣稅自願性供款(「TVC」)，相關自願性供款需於核實記錄日或之前以直接付款指示(「DDA」)、一筆過供款或轉移方式成功存入至客戶於本計劃之自願性供款帳戶內。
15. 如客戶之「優惠1 合資格新轉入資產」及「優惠1 合資格新作出自願性供款資金」的總和(「優惠1 合格資金總和」)為港幣\$5 萬元或以上，將按下表可獲得一次性「優惠1 基金單位回贈」：

優惠1 合格資金總和 (港幣)	優惠1 基金單位回贈(港幣)	
	現有客戶	新客戶
\$50,000 至 \$80,000 以下	\$250	
\$80,000 至 \$200,000 以下	\$600	\$750
\$200,000 至 \$500,000 以下	\$1,500	\$2,000
\$500,000 至 \$1,000,000 以下	\$5,000	\$5,800
\$1,000,000 至 \$2,000,000 以下	\$10,500	\$12,000
\$2,000,000 或以上	\$15,000	\$17,000

16. 有關基金單位回贈所得將按「優惠1 資金比例」分配至相關帳戶內。該比例為客戶推廣期內新轉入/新作出資金的比例(約至最接近整數)。

例如：現有客戶若參與本活動，轉入\$20,000 資金至本計劃，並作出\$40,000SVC 及\$60,000 TVC，即優惠1 合格資金總和為\$120,000；該名現有客戶將可享有\$600 優惠1 基金單位回贈。按優惠1 資金比例，即1:2:3，於基金單位分配當日，\$100 優惠1 基金單位回贈將分配至現有客戶完成轉移之帳戶，\$200 優惠1 基金單位單位回贈將分配至現有客戶 SVC 之帳戶，而\$300 優惠1 基金單位回贈將分配至現有客戶 TVC 之帳戶。

恆常自願性供款回贈優惠(「優惠2」)

17. 若客戶於推廣期內設立 DDA，以自動轉帳形式進行每月供款至 TVC 及/或 SVC，可以按所設立之每月 DDA 金額之總和獲得一次性「優惠2 基金單位回贈」：

優惠2 每月DDA 金額總和 (港幣)	優惠2 基金單位回贈 (港幣)	
	現有客戶	新客戶
\$500 至\$1,000 以下	\$50	
\$1,000 至\$5,000 以下	\$100	\$100
\$5,000 或以上		\$500

18. 為客戶推廣期內 SVC/TVC 設立 DDA 的比例(約至最接近整數)。

例如：客戶若參與本活動，設立之每月 SVC DDA 為\$500，設立之每月 TVC DDA 為\$500，即優惠 2 每月 DDA 金額總和為\$1,000；該名客戶將可享有\$100 優惠 2 基金單位回贈。按優惠 2 資金比例，即 1:1，於基金單位分配當日，\$50 優惠 2 基金單位回贈將分配至客戶 SVC 之帳戶，而\$50 優惠 2 基金單位回贈將分配至客戶 TVC 之帳戶。

19. TVC 及 / 或 SVC 的供款額可低至港幣\$300 元（適用於以自動轉帳形式進行的每月供款）或港幣\$500 元（適用於一筆過供款）。不設最低投資年期，每月供款金額可以更改。惟客戶需於基金單位分配當日仍維持推廣期內設立之 DDA 方可符合獲取相關優惠 2 基金單位回贈的資格。若客戶於推廣期內更改 DDA 金額，則以推廣期內最後成功設立之指示為準。

BCT 銀聯集團

- 銀聯金融有限公司(計劃保薦人)
- 銀聯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及行政管理人)

由銀聯金融有限公司刊發

2020 年 7 月版 BC 07/2020